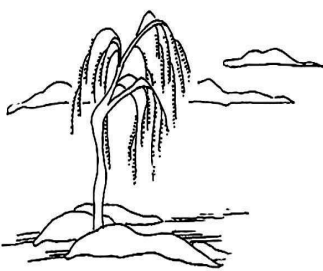


## ◎青青左岸



## 初秋雨声

入秋，连绵一场雨。大雨初歇，小雨淅沥。夜，渐已薄凉，不似前日那般火热。

新居落于湖岸与青山间，推窗面山，侧窗见水。雨中的山，独有一份苍翠，漫山植被郁郁葱葱。雨过，白雾袅袅，悬停于山巅。或缓缓穿林，缥缈间，弥漫着初秋白色水汽，像将过指间顺滑的青丝，有着一份轻盈与坦然。

湖上烟波，在初来的雨中，空濛微淡。不见环湖远山，只在朦胧中，留给远眺时那一刻怀想。初秋风来，有着含蓄，已不像夏末过境的台风急促，兴浪而起，乌云翻动，阵势而起。

想起城中曾经旧居，初入住时，逢上第一场秋雨。风来时，哗哗作响。寻声，原来是楼下一片竹林，在雨中细叶合掌，竹梢晃动。再仔细聆听，还有楼下雨打芭蕉声，楼上雨棚声，管道汩汩拥挤的水流声。

那时，雨来时，喜欢站在楼台观望，屋脊如格，容纳着每一细碎的雨水跳落、融入，归细流，回于大地。

如今新居高了几层，似乎隔断了秋雨中植被入耳声。水波窗玻，雨打栏杆，急簌簌，似扑面而来，忽而撞出金属质感声音。恍如乐器，陡然想起前几日坐在飘窗台上，借黄昏时光，反反复复听着《守候》。

林海用钢琴表达着他内心音乐上的守候，也是听曲人意念上唯我的守候。像曲首琴音而至，似乎没有铺垫般过门，只用主旋律一次次徘徊，将情绪推至高处。往复间，念想而生，穿插着女声低低和曲，不禁沉酒。和音上，忽然宁静，只有琴键音表达心绪。继而暂停，暗淡充满雨水湿气的绿色空间里，等待一珠晶莹的雨滴落下。曲再声起，让我们跌宕有心，在一次次守候中，守候不可归的期望，守候曾经守候的人。

雨色窗模糊，楼下那红雨伞来了，去了。已然被油画质感的绿林道间，错落着小路，归于不同的方向，归于日日不同守候。

“少年听雨歌楼上，红烛昏罗帐。壮年听雨客舟中，江阔云低，断雁叫西风。而今听雨僧庐

下，鬓已星星也。悲欢离合总无情，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。”宋人蒋捷的词，喜欢了多年。只不过再读有不同，如同《守候》，初听浅浅忧伤，如今听来多了淡然。人生一场雨，豪雨少年，绵雨中年，夜雨老年，缓了节奏，缓着一辈子步伐。

恍若窗前一杯白开水，由炽热到温和，最终归于平和与清凉的结局。少壮与苍老的守候，也许是一曲一词节奏，也是秋雨节奏，人世节奏。如我们入世而来，负载吾心，一半集欢喜，一半载忧伤，深浅有余，冷暖自知。

夜色已垂，万家灯火。秋雨如丝，一任阶前，恍然梦一场。湿漉一座城，湿漉一段记忆，湿漉一个日子，也湿漉一场初来的秋天。

站在这初秋路口，灯火暗淡，凉意四起。且安然告别那些曾经虚无炽热人世浮念，那些不能再谋面的人与事，不妨静静与自己独白。

坦然于一场秋雨时光里，像《守候》念想中的休止符，稍作停顿。不妨再捧一捧初秋新雨声中的凉，曾经执意守候中的，呵护在手里一抹秋味的凉。

文/杨钧

## ◎城市笔记



## 泥瓦工舅舅

我拨打舅舅的手机。舅舅那头机电声轰鸣，只听得他嘶哑着嗓子吼喊，他却听不太清我说些啥。舅舅说他现在正忙着呢，有什么事，待晚上到我家再说。

舅舅是一名泥瓦工，在建筑工地当小工仔，干一天，包工头给他二十块钱。这二十块钱也挣得不易，每天早七点出工，晚七点收工，除去吃饭、休息，也得干十多个小时。舅舅曾不止一次的跟我提起，要我给他揽点工程：能揽住大的当然更好，揽不住大的，即使揽垒围墙、盖厕所的活儿也可……我要过一把当工头的瘾！舅舅如是说。我跟舅舅说，揽大的外甥没那本事，一来揽不着，二来，即使揽着了，现在都是先垫资，你能垫得起吗？舅舅说，这你就不懂了，若能揽住大的，别的不用你操心，我再转包出去，你只

管指头蘸了唾沫点钞票就行了！我嘿嘿一笑。舅舅说，笑什么笑？这是真的！我答应舅舅说，有机会试试揽看点小工程吧。舅舅说，小的也可，小工程正挣钱快。

晚上舅舅要来家，我准备好了几个菜，甥舅俩好喝几杯。舅舅是小舅舅，与我同岁，只比我长几个月。敲门声，知道是舅舅来了，忙去开门。舅舅手里提着两瓶酒。舅舅每次到我家，不是带两瓶酒，就是带一条烟，这让我这个为小的很是过意不去。舅舅一进门将两瓶酒搁地上，便问我：电话里听清一句听不清一句，是不是给我揽住工程啦？我点点头。见我点头，舅舅显得很激动、兴奋。甥舅俩便坐下来一边喝酒，一边拉话。

我是给舅舅揽住工程了。说是工程，其实也就是盖个厕所；说是揽，也只不过是经一个包工头子做二传手弄过来的。舅舅端起酒杯喝酒，放下酒杯就又是摁手机的计算器，又是用笔在纸上做运算，核算这厕所工程做的做不得，可实现利润多少。经过一番核算后，舅舅跟我说：这营生，弄好了，能赚个万儿八千；弄不好，还得贴身本哩！我说：弄好就能赚万儿八千，那就往好弄啊；何必不往好弄，要贴身本呢！舅舅说：这你就外码子了，这搞工程可不像你们握笔杆子那么容易哟！甥舅俩将一瓶老白干喝见底后，舅舅敲定：不管赔赚，这营生他干；他要过一把当工头的瘾！

经过半个月的加班加点，厕所竣工了。那天，舅舅给我打电话，说工程完工了，邀我去喝庆功酒。我去了，舅舅和他手下的六七个工友在一家小饭馆摆了一桌。酒喝得挺欢快。席间，我跟舅舅耳语，问他这厕所工程是赔是赚到底咋样。舅舅带着醉意大着嗓门说，若甲方将剩余的那两万元付了他，除去材料、人工费等一切开销，他可落个万儿八千。我又问舅舅，这工头瘾过得咋样？舅舅说：一个字——难！又说：当一个厕所工程的工头就这么难，可想，那些动辄几千万超亿元工程的工头又有多难啊……

之后的事情是我事先想都没想到的。舅舅又去别的工地当小工仔了，而舅舅说的甲方欠他的两万元的工钱好几个月了还没有拿到手。舅舅隔三差五的给我打电话让我催要。我给那包工头打电话，那包工头也说，甲方付不了他，他也没办法，让我要么直接去找甲方去讨！这怎么可以呢，人家甲方认识我是哪个呀？我跟舅舅如实讲明情况，让他再等等。这事就这么拖着。如若舅舅真的讨不回那两万元，那可真是贴身本了啊！

文/李元岁

## ◎闲看简说



## 手机

第一次知道手机，是在上个世纪的一九八九年。

那年我刚大学毕业，分到一个闲得要生锈的国营单位，喝茶看报打发日子。有一天，正在抱怨报纸尽是广告的科长忽然眼前一亮：“嘿！这东西好哎！移动电话——不用电话线，可以拿着到处走！我妈腿脚不好，我咨询咨询，给她买一个！”话音还没落地，整个人已经弹簧一样地蹦起来，抄起邻桌的电话，兴高采烈地开始咨询。很快地，他脸上的笑肌变得僵硬起来，等放下电话，简直就像被人插了一闷棍——“两万呐，同志们！这么一个东西，两万！”

一屋子人齐刷刷地聚到他跟前，围着那占了半个版的“移动电话”广告，不胜唏嘘。算术能力卓越的老王立刻摆正算盘，楠木珠子噼里啪啦地一串脆响，得出了一个让人脊梁背结霜的结论：按照科长每月120元的工资标准计算，要买这么个移动电话，不吃不喝也要13年零10个半月。科长的购买欲和孝心受到了双重打击，一屁股瘫坐在椅子上，整个下午都满脸怅然。

后来有一回出去开会，在宾馆的大堂里有幸瞻仰到了“移动电话”的真身。那东西西民间叫做“大哥大”，彼时正由一个油光可鉴的老胖子擎在耳畔招摇过市，即使是握在那样肥硕的一个大手心里，依然可以看出它长得相当坐实——纵向剖开的半块砖头那么大，可是比砖头还要厚，少说也有二十公分长，而且上下一般齐，像个发了福的中年妇女。过往的人们，大概有不少也是初见，有意无意地对其行了不少注目礼。拿电话的胖子很矜持，虽然手上的家伙什儿始终没有接通，但他的眉眼间，也还是有几分掩不住的得意。

当然，老王那个13年零10个半月的说法，现在看来是失之片面的，因为过了没多久，移动电话开始降价了。手上举着它的人，不再是屈指可数的头脑和商界精英，它已经凌波微步地慢慢渗透，打入了管理队伍的中层。之所以这样说，是因为它的使用者多半要坐着级别不等的轿车，这仿佛跟穿西装要配皮鞋一样，是那个时

期的潜规则——有一个疑似大佬的人拿着手机在公交车上微服私访，不幸被我们隔壁科室的一个小年轻看见，立时当做话柄拿到我们办公室来追踪报道，被大家哂笑长达五分钟之久。

因为信号不好，那时候的移动电话用起来似乎很吃力，时常看见有人抱着墨黑的半拉大砖头，站在街上唧哩哇啦地大声喊话，那叫声的分贝之高，让人疑心简直不用电话，对方也能听得见了。不仅如此，有时还需要走走停停、挪挪转转地，给它寻找一个合适的“定位”——移动电话嘛，要想正常使用，就得移动。

一九九二年，我辞去国营单位的工作，去了开发区。有一天，财务副总跟办公室主任忽然摩擦起来，旁听的人们上下文一联系，得知起因是经理吩咐办公室去给副总买一部移动电话，而主任虽然满口应承可是阳奉阴违，耽搁了好多日子迟迟不动。“我还没有手提（他们管移动电话叫手提）呢！”言外之意是怎么可能舍己为人地先去成全你。吵到最后，副总听从众人的劝解，以一个让人笑喷的超然大度结束了这场争论：“其实，我也不是非要这个手提不可。那玩意儿有什么用啊？人家说了，在国外，那东西都是修下水道的工人用的！”全场哄笑。这个“人家”是谁，大伙都没好意思问，但是有关手机使用者的这个定位，却在同事之间口口相传，渐渐成为经典。每有得宠的中层干部对手机蠢蠢欲动，就有人拿这话来劝慰他，大家相视一笑，内心里的渴望和纠结似乎就熨帖了不少。

办公室有个打字员，是个活泼快乐的小姑娘。她说，等什么时候手机卖到几百元了，她就去自费买一个，省得这么费劲巴拉的，还得跟人较劲。我们当时都笑，以为她这个计划是一厢情愿的美梦。不过事实证明，她的眼光在我们公司是最有前瞻性的——这些年来，手机不是早都卖到几百元了吗？不光“修下水道的工人”用了，农民，小贩，学生……只要不是在老少边穷地区，哪个兜里不揣着一个？只是那“大哥大”已经不做大哥好多年，换了个更平实朴素的名字，叫手机。这些年的手机，不光价钱便宜了，身型也早已不再像初生时那样牛高马大，一个个有型有款，娇小玲珑，而且还信号稳定。加上这样那样的资费套餐，话费也便宜得让人心安。夏天里有一个晚上，已经是半夜一点了。我被一阵高亢嘹亮的说话声吵醒，走到临街的窗户跟前一看，一个小伙子正坐在马路牙子上，拿着手机煲电话粥。从口音上听，应该是打长途吧？滔滔不绝地一个来小时，聊得那叫一个尽兴——所谓“沟通无极限”，就是这样的吧？

文/阿简